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申报文件
评估资料更新中止审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国新建源股权投资基金（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购买浙江省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13.05%股权、浙江省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4.73%股权、浙江省三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4.78%股权，同时向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截至本公告日，因公司提交的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评估资料已过有效期，为保持审核期间评估资料的有效性，公司需要对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资产进行加期评估，并补充提交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对公司本次交易中止审核。

一、中止审核原因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第七十一条规定，资产评估机构或估值机构为本次重组而出具的评估或估值资料应当明确声明在评估或估值基准日后×月内（最长十二个月）有效。

公司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基准日为2024年8月31日，评估资料已过有效期，深交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对公司本次交易中止审核。

二、本次交易的相关进展

2024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2025年1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批准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的加期审计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等与更新本次交易文件基准日的相关议案，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关于前述议案的审核意见，并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2025年5月19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条件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2025年5月22日，因浙江省三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发生变更，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专项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及相关事项的议案》，并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2025年6月27日，本次交易申请文件获深交所受理。

2025年7月9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130010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要求公司在30日内对审核问询函中所列问题逐项落实并提交书面回复。公司在收到审核问询函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审核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认真研究和逐项答复，并于2025年8月6日披露了相关回复文件。

2025年8月26日，根据深交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需对《审核问询函》回复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因进一步修改、补充所需工作时间较长，公司向深交所申请延期，公司将自《审核问询函》回复期限届满之日起延期不超过30日向深交所提交修订后的《审核问询函》回复文件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日，因公司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评估资料已过有效期，需要补充提交，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深交所对公司本次交易中止审核。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加期评估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中止审核对公司本次交易的影响

本次中止审核不会对公司本次交易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积极推进加期评估及申请文件更新等工作，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尽快向深交所报送更新后的申请材料，并及时申请恢复审核。

本次交易尚需深交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最终能否取得相关部门的审核或注册，以及最终取得审核或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交易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九月一日